

114學年度 學習與生活補助申請 操作手冊



申請資格



01

就學優待

低收、中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本人、
身心障人士子女、特境家庭、原住民

或

02

大專院校弱勢助學資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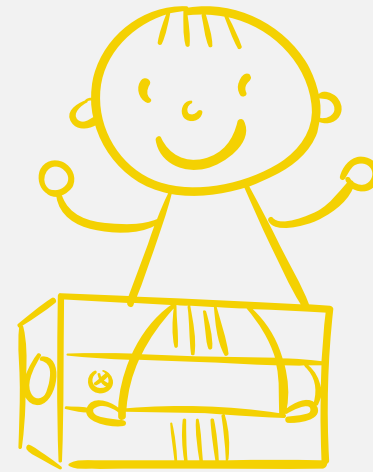
優先審核=>113年家庭總所得90萬以下、
家庭不動產650萬以下，年利息不超過2萬元



可擇一申請，需經審核，不是申請就一定會獲得助學金噢！

生活助學金

★需於114學年度第1學期分發服務每月30小時，10~12月合計90小時，不足時數於1月補做，每月可獲得補助6,000元，合計18,000元。



申請流程

建議使用電腦進行申請

idea!!!

在開始之前，請先準備好相關文件的PDF檔

身分類型	父母及學生本人 戶籍謄本	所得資料 財產清單
低收、中低收	●	×
特殊境遇家庭子女	●	×
身心障礙學生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	●	●
原住民	●	●
無就學優待之身分 含大專院校弱勢助學計畫身分者	●	●

若有身心障礙、重大傷病、
非自願離職等身分

請備妥

身心障礙證明

重大傷病證明

非自願離職證明書



- 所得及財產資料須提供父母及學生本人共3人資料，請至國稅局申請**113年度**。
- 父母離異或不祥，可以提供同住父/母或親屬與自己的資料。
- 戶籍謄本應備**半年內**，**記事不可省略**。

idea!!!

MY FCU九宮格→獎助資訊→安定就學→生活與學習補助



安定就學



安定就學申請



安定就學申辦情形



生活與學習補助



弱勢學生資格查核結果查詢



就學貸款線上申請



就學優待線上申請



弱勢助學線上申請

獎助學金



校內獎學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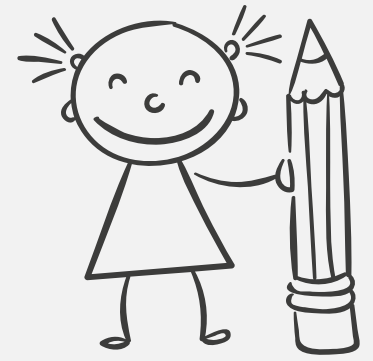


校外獎學金

助學服務



科技部計畫助理出勤





請詳讀以下內容，申請資料僅限繳交一次

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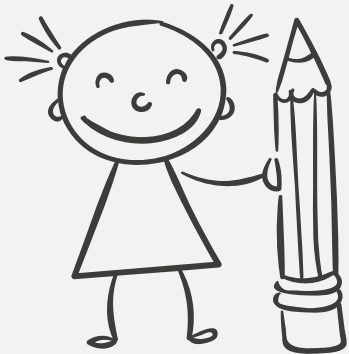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 (A410105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逢甲大學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，包含以學習取代工讀之學習助學金(深耕、亞德客有美學習助學金...等)，及附服務時數之教育部生活助學金。採一學年申請乙次，學生需主動申請，並填妥相關資料，經社工師初審後，由本校急難救助審查小組審議。您所提的資料須確實，如有不實願接受學校駁回申請案或停止補助，並負法律責任。

申請資料僅限繳交一次，請務必確認資料無誤後送出，送出之後無法修改。

我要申請生活與學習補助相關獎助金



務必確認資料無誤後再送出，送出後無法修改！



ENGLISH

+ 說明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 (A410105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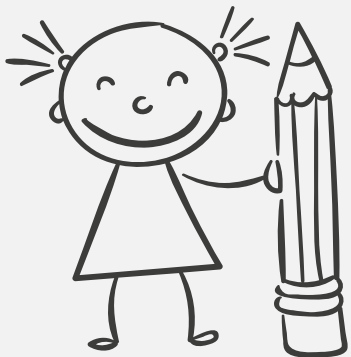
請勾選要申請的項目...

☒ 深耕助學金(114學年度為大二 ~大四) 起 2025/05/20 ~ 迄 2025/07/01
開放114學年度第1學期經濟不利學生申請，須符合就學優待或大專校院弱勢助學計畫身分

☒ 生活助學金(114學年度為大二 ~大四、碩二) 起 2025/05/20 ~ 迄 2025/07/01
開放114學年度第1學期經濟不利學生申請，須符合就學優待或大專校院弱勢助學計畫身分

前往申請畫面

依據想要申請的類型，做勾選
勾選後即前往申請畫面





若無就學優待之身分，須上傳父、母(或監護人)、學生本人，共三人的一年內全戶戶籍謄本(記事不可省略)、113年所得資料、113年財產清單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(限本國生申請)

您未具備就學優待相關資格或教育部弱勢助學資格，請進入「學雜費減免」處辦理，或持相關證明文件至生輔組檢核身份；
下列證明文件，均需包含父、母或監護人及學生本人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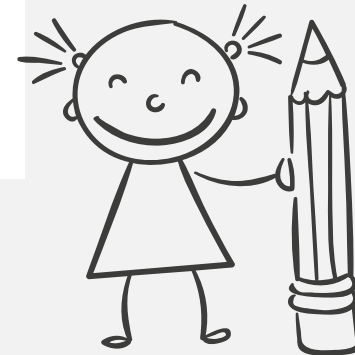
三個月內全戶戶籍本或新式戶口名簿(詳細記事請勿省略) 請選擇檔案

前一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 請選擇檔案

前一年度全國財產稅總歸戶清單 請選擇檔案

請選擇家庭狀況

- 請將每個欄位資料合併成一份
- 建議以PDF檔上傳
- 所得與財產清單請至國稅局申請





填寫父母親資料—務必確認填寫無誤(現況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請依照實際狀況填寫父母親資料，未照實填寫者將影響助學金審核評估，請務必仔細確認再提出申請，以免向隅。(若因資料填寫不全，影響申請結果，請自行負責)

關係

父親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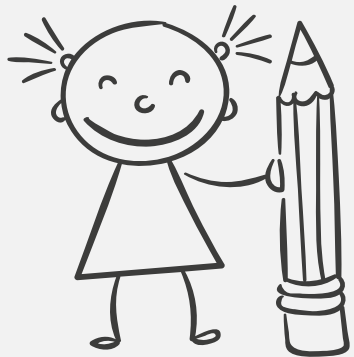
*現況

▼

存

歿

不詳





填寫父母親資料—務必確認填寫無誤(同住情形)



說明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 (A410105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請依照實際狀況填寫父母親資料，未照實填寫者將影響助學金審核評估，請務必仔細確認再提出申請，以免向隅。(若因資料填寫不全，影響申請結果，請自行負責)

關係 父親

*現況

存

*姓名

*出生年(西元)

*是否與家人同住

無

*身體健康狀況

*是否有
經常性工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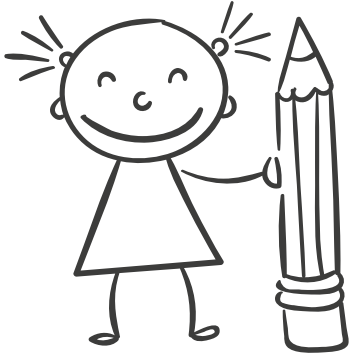
若與父母請選不祥

西元年=民國年+1911
如：民國55年=55+1911=西元1966年

*無同住原因

- 工作緣故
- 父母離婚
- 父母分居
- 入獄

下一步





填寫父母親資料—務必確認填寫無誤(身體健康狀況-身心障礙)

說明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 (A410105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請依照實際狀況填寫父母親資料，未照實填寫者將影響助學金審核評估，請務必仔細確認再提出申請，以免向隅。(若因資料填寫不全，影響申請結果，請自行負責)

關係

父親

*現況

存

*姓名

*出生年(西元)

*是否與家人同住

*身體健康狀況

領有身心障礙證明

*上傳證明文件

選擇檔案

請選擇檔案

*是否有經常性工作

*身心障礙程度

輕度

中度

重度

極重度



填寫父母親資料—務必確認填寫無誤(身體健康狀況-重大傷病)



說明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 (A410105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請依照實際狀況填寫父母親資料，未照實填寫者將影響助學金審核評估，請務必仔細確認再提出申請，以免向隅。(若因資料填寫不全，影響申請結果，請自行負責)

關係 父親

*現況 存

*姓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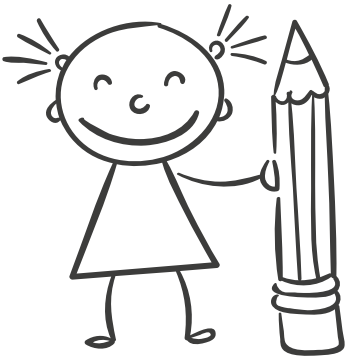
*出生年(西元)

*是否與家人同住

*身體健康狀況 重大傷病(領有健保局重大傷病證明)

*上傳證明文件 選擇檔案 請選擇檔案

*是否有經常性工作



受理申請日期:
身分證字號:
診斷醫師姓名:
醫事機構名稱:
重大傷病類別:

受理編號:
出生日期:

印表日期:
聯絡電話:
核定日期:

項目 診斷代碼 診斷病名

主診斷

次診斷
次診斷
次診斷
次診斷

卡證有效起迄日:

一、您好！台端申請重大傷病證明，經審查同意核發。因自94/3/1起將重大傷病資料轉錄於健保卡內，故不再核發重大傷病證明紙卡，為確保台端就醫權益，請依下列方式更新健保卡重大傷病註記：

- (一) 可於就醫時，請醫療院所協助更新。
- (二) 或請自行至本署業務組、聯絡辦公室之公共資訊服務站更新。
- (三) 或利用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之讀卡機更新。

※醫療院所讀取健保卡重大傷病註記，必須配合醫師卡才能讀取重大傷病代碼、有效起迄日期。

二、經審定為重大傷病，以該傷病就醫或經醫師認定為該傷病之相關診治，方可免自行負擔費用，非屬前述重大傷病證明所載傷病及證明有效期限外之就醫，仍需依規定自行負擔費用。

三、請注意重大傷病證明有效期限，逾期作廢；有效期限屆滿前，可視病情需要檢具資料申請換發。

發文章:

機關地址：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259號
聯絡電話：07-2315151



向**健保署**申請

重大傷病核定通知書

申請方式：

1.臨櫃申請

2.至健保署網站

憑自然人憑證/健保卡登入後下載



醫院診斷證明
手機APP截圖...等



填寫父母親資料—務必確認填寫無誤(身體健康狀況-其他)



說明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 (A410105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請依照實際狀況填寫父母親資料，未照實填寫者將影響助學金審核評估，請務必仔細確認再提出申請，以免向隅。(若因資料填寫不全，影響申請結果，請自行負責)

關係 父親

* 現況 存

* 姓名

* 出生年(西元)

* 是否與家人同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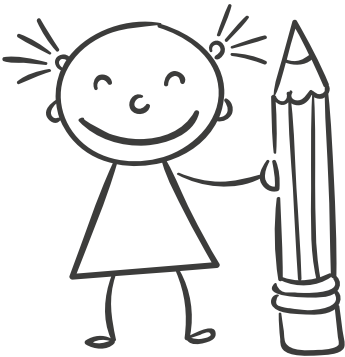
* 身體健康狀況

* 是否有經常性工作

正常
領有身心障礙證明
重大傷病(領有健保局重大傷病證明)
其他

* 其他身體健康狀況

下一步





填寫父母親資料—務必確認填寫無誤(經常性工作)



說明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 (A410105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請依照實際狀況填寫父母親資料，未照實填寫者將影響助學金審核評估，請務必仔細確認再提出申請，以免向隅。(若因資料填寫不全，影響申請結果，請自行負責)

關係 父親

*現況 存

*姓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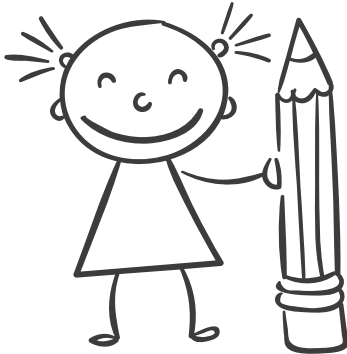
*出生年(西元)

*是否與家人同住

*身體健康狀況

*是否有經常性工作
全職工作
兼職工作
家庭主婦(夫)·家管或目前無工作

下一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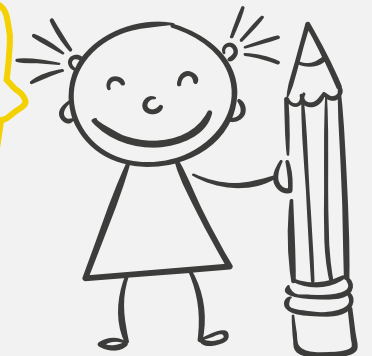




填寫父母親資料—務必確認填寫無誤(全職/兼職)

* 是否有 經常性工作	全職工作 兼職工作		
* 為家庭主要 經濟來源		* 工作單位 / 公司名稱	
* 職務名稱		* 每月收入	
		請填寫實際收入狀況	
下一步			

各項「*欄位」
一定要如實填寫





填寫父母親資料—務必確認填寫無誤(家庭主婦/夫，家管或目前無工作)

* 是否有經常性工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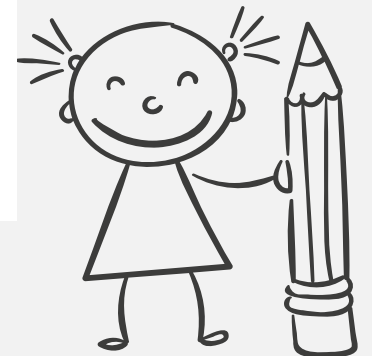
* 無就業狀態

* 無就業狀態

* 上傳證明文件

下一步

- 若須上傳相關證明文件，建議以PDF檔上傳





填寫父母親資料—務必確認填寫無誤(現況不詳)



說明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 (A410105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請依照實際狀況填寫父母親資料，未照實填寫者將影響助學金審核評估，請務必仔細確認再提出申請，以免向隅。(若因資料填寫不全，影響申請結果，請自行負責)

關係	父親
*現況	▼ 存 歿 不詳
*不詳原因	▼ 離婚 分居 其他

idea!!!

父母親資料填寫完畢後，請再次確認資料是否正確無誤；
並依實際狀況，點選是否有同住家人

父親

現況	不詳	不詳原因	歿
----	----	------	---

母親

現況	存		
姓名	123	出生年(西元)	2003
是否與家人同住	無	無同住原因	父母分居
身體健康狀況	重大傷病(領有健保局重大傷病證明)	上傳證明文件	檔案已上傳
是否有經常性工作	兼職工作		
為家庭主要經濟來源	否	工作單位 / 公司名稱	123
職務名稱	123	每月收入	35,000 ~ 39,999 元

返回修正

■ **同住家人定義：**若姐姐在异地工作或就學，偶爾返家，也算是同住人口；若同住親戚，經濟各自獨立，則不列入計算

■ 若無其他同住人口，申請即算完成；若有其他同住人口，則請續填同住家人資料

若資料有誤，請點選「返回修正」進行修改

繼續下一步：

有其他同住人口

無其他同住人口



填寫同住家人資料，至多填寫6人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請提供除父母外，其他同住家庭成員資料(至多六人)。

【第 1 位同住家庭成員】

* 姓名

* 關係

* 出生年(西元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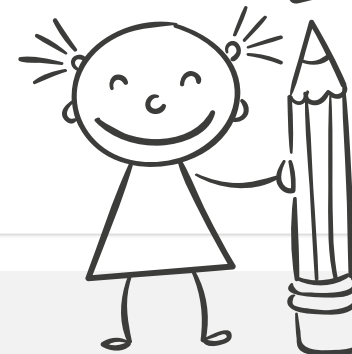
* 身體健康狀況

* 是否有
經常性工作

有其他同住人口

無其他同住人口

「*」欄位為必填





同住家人資料—務必確認填寫無誤(關係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請提供除父母外，其他同住家庭成員資料(至多六人)。

【第 1 位同住家庭成員】

* 姓名

* 關係

其他 ▼

(外)祖父母
兄/姐
弟/妹
伯舅叔叔
其他

* 出生年(西元)

* 身體健康狀況

* 是否有
經常性工作

* 其他關係

有其他同住人口

無其他同住人口

idea!!!

同住家人資料—務必確認填寫無誤(身體健康狀況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請提供除父母外，其他同住家庭成員資料(至多六人)。

【第 1 位同住家庭成員】

* 姓名

* 關係

* 出生年(西元)

* 身體健康狀況

領有身心障礙證明

* 上傳證明文件

選擇檔案

請選擇檔案

有其他同住人口

無其他同住人口



同住家人資料—務必確認填寫無誤(經常性工作-全職/兼職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請提供除父母外，其他同住家庭成員資料(至多六人)。

【第 1 位同住家庭成員】

* 姓名

* 關係

* 出生年(西元)

* 身體健康狀況

* 是否有經常性工作

全職工作

* 為家庭主要經濟來源

否

* 職務名稱

* 工作單位 / 公司名稱

* 每月收入

有其他同住人口

無其他同住人口

未滿 25,000 元

25,000 ~ 29,999 元

30,000 ~ 34,999 元

35,000 ~ 39,999 元

40,000 ~ 44,999 元

45,000 ~ 49,999 元

50,000 ~ 59,999 元

60,000 ~ 69,999 元

70,000 元以上

● 全職或兼職工作均需完整填寫「*」欄位



同住家人資料—務必確認填寫無誤(經常性工作-就學中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請提供除父母外，其他同住家庭成員資料(至多六人)。

【第 1 位同住家庭成員】

* 姓名

* 關係

* 出生年(西元)

* 身體健康狀況

* 是否有
經常性工作

* 就學情形

* 學校名稱

* 就業狀態

有兼職工作
無兼職工作

有其他同住人口

無其他同住人口

idea!!!

同住家人資料—務必確認填寫無誤(經常性工作-家庭主婦/夫，家管或目前無工作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請提供除父母外，其他同住家庭成員資料(至多六人)。

【第 1 位同住家庭成員】

* 姓名

* 關係

* 出生年(西元)

* 身體健康狀況

* 其他身體健康狀況

* 是否有
經常性工作

* 無就業狀態

* 上傳證明文件

請選擇檔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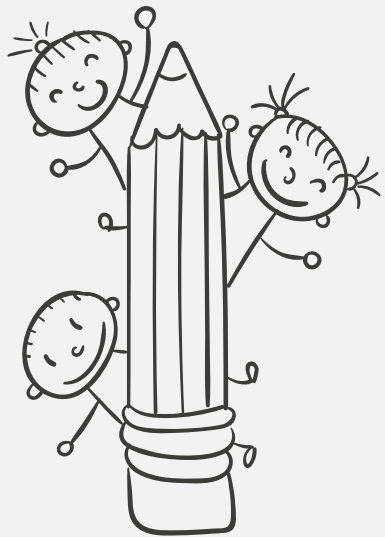
- 因病無法工作
 - 非自願性離職
- 均須上傳證明文件！
建議以PDF檔上傳

有其他同住人口

無其他同住人口



同住家人資料填寫完畢後，請再次確認資料是否正確無誤

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請確認同住家人資料是否正確，若已送出不可再修正。

【第1位同住家庭成員】 [刪除](#)

姓名	123		
關係	(外)祖父母		
出生年(西元)	2010		
身體健康狀況	正常		
是否有經常性工作	就學中		
就學情形	國民小學以下	學校名稱	12
就業狀態	無兼職工作		

【第2位同住家庭成員】 [刪除](#)

姓名	王小華		
關係	弟/妹		
出生年(西元)	2018		
身體健康狀況	正常		
是否有經常性工作	就學中		
就學情形	國民小學以下	學校名稱	12國小
就業狀態	無兼職工作		

[返回修正](#)[確認無誤送出](#)

✓ 資料正確無誤，請點選「確認無誤送出」

✓ 若須調整，請點選「返回修正」



如果不小心按到「回上一頁」、「X」



myfcu.fcu.edu.tw/main/webClientMyFcuMain.aspx#/prog/SP4200006



說明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 (A410105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請提供除父母外，其他同住家庭成員資料(至多六人)。

【第 1 位同住家庭成員】

* 姓名

* 關係

* 出生年(西元)

* 身體健康狀況

* 其他身體健康狀況

* 是否有
經常性工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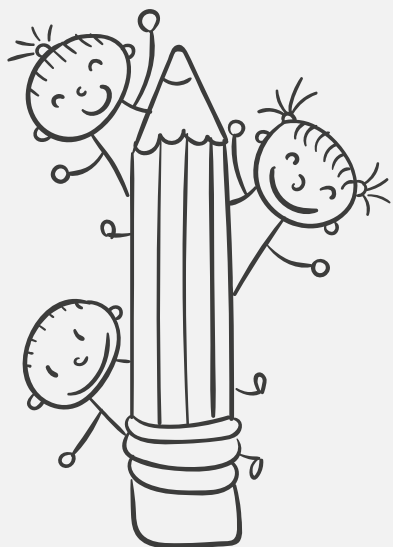
* 無就業狀態

* 上傳證明文件

 請選擇檔案

有其他同住人口

無其他同住人口





MY FCU九宮格→獎助資訊→安定就學→生活與學習補助

選單

- 我的逢甲
- 課程準備
- 課程學習
- 學生成就
- 獎助資訊**
- 系統設定
- 畢業資訊
- 學校資源
- 校園生活
- 新生資訊

校內獎學金 校外獎學金

助學服務

科技部計畫助理出勤

安定就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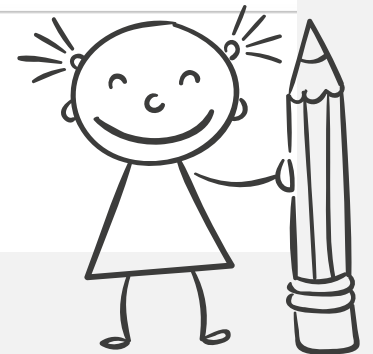
- 安定就學申請
- 安定就學申辦情形
- 生活與學習補助**
- 弱勢學生資格查核結果查詢
- 就學貸款線上申請
- 就學優待線上申請
- 弱勢助學線上申請

獎助學金

- 校內獎學金
- 校外獎學金

助學服務

科技部計畫助理出勤





會直接進到前次填寫資料的確認頁面

← → ↻ myfcu.fcu.edu.tw/main/webClientMyFcuMain.aspx#/prog/SP4200006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 (A410105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請確認同住家人資料是否正確，若已送出不可再修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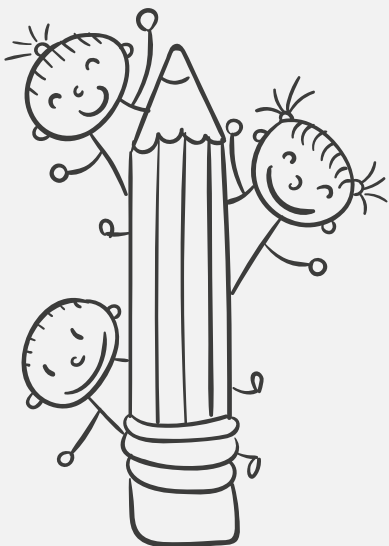
【第1位同住家庭成員】 刪除

姓名	000		
關係	(外)祖父母		
出生年(西元)	1933		
身體健康狀況	其他	其他身體健康狀況	00
是否有經常性工作	家庭主婦(夫)，家管或目前無工作		
無就業狀態	目前無工作		

✓ 資料正確無誤，請點選「確認無誤送出」

✓ 若須調整，請點選「返回修正」

返回修正 確認無誤送出





出現這個畫面...

ENGLISH

 說明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 (A410105)

生活與學習補助學金申請

您已完成申請，如要異動請洽生活輔導組！

恭喜你！完成線上申請啦！



再次提醒!

申請都需經審核，不是申請就一定會獲得助學金

送出資料前，請確認填寫資料正確無誤

有助學金相關問題，請主動詢問承辦老師，並且留意禮貌

★生活助學金 雷德仁先生(分機2227)